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2-077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对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20]793 号文《关于核准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公开发行 A 股 37,85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4.52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28,082,000.00 元，发行上市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46,276,225.98 元（不含增值税），其中应承担的资本化发行上市费用为人民币 139,095,000.03 元（不含增值税），扣除发行上市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81,805,774.02 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5 日止，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已将扣减承销费人民币 130,000,000.00 元（含增值税）后的资金总额人民币 798,082,000.00 元汇入本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开设的人民币账户 755903864210518 的账户内。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0）验字第 61266367_A01 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9,485.52 万元，其中，2022 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4,621.97 万元，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372.1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769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 577,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5,705,221.23 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1,294,778.77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安永华明（2022）验字第 61266367_A01 号）验证确认。

2、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2,620.88 万元，其中 2022 年上半年使用人民币 32,620.88 万元，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545.8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于 2020 年 6 月制订了《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罗湖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上述 3 家银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共计 3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

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行使相应的权利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情形。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名称 | 账号 | 账户类别 | 截止日期余额（人民币元）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罗湖支行 | 44250100002800002709 | 协议账户 | 43,025.61 |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 73010122001883237 | 协议账户 | 2,186,457.09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 755903864210518 | 协议账户 | 1,492,178.89 |
|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 | | 3,721,661.59 |

（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及募集资金存放银行中国银行深圳福田支行、宁波银行深圳分行、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光大银行深圳分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上述 5 家银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共计 5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

2022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行使相应的权利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情形。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 开户银行名称 | 账号 | 账户类别 | 截止日期余额（人民币元） |
|---|---|---|---|
| 中国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 748475413848 | 协议账户 | 1,147,684.38 |
| 宁波银行深圳分行 | 73010122002134360 | 协议账户 | 1,574,381.96 |
| 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 41034100040037499 | 协议账户 | 43,269.82 |
|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 | 39120180801003110 | 协议账户 | 2,668,525.12 |
|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 755903864210123 | 协议账户 | 24,339.80 |
|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合计 | | | 5,458,201.08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报告附件。

附件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方式变更及延期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总部建设项目及研究院建设项目由购置及租赁办公场所变更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楼，公司的使用面积会比原始计划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项目投资总额未发生变化；同时，由于公司总部建设项目及研究院建设项目办公场所建设方式由购置及租赁办公楼变更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楼，项目建设期间预期将有所延长，同意公司结合募投项目当前实际情况，将上述两个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变更已经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龙湖地产精装修工程项目”的子项目“北京龙湖石家庄九里晴川项目室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合同”及“美的置业集团精装修工程项目”的子项目“中部区域邯郸翰林府海棠苑 11-17# 楼公区装修工程及华北区域邯郸翰林府海棠苑 11-17# 楼批量精装工程”变更为“中海集团精装修工程项目”的子项目“中海云鼎湖居项目公区及户内精装工程一标段”及“中海云鼎湖居项目公区及户内精装工程二标段”。

上述变更已分别经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0）专字第 61266367_A06 号），截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 82,051,119.45 元。2020 年 6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2,051,119.45 元置换预先投资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资金置换。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 61266367_A01 号），截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建筑装饰工程项目进行了预先投入，投入金额共计人民币 194,639,933.42 元；本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 1,009,941.98 元（不含增值税）。2022 年 3 月 10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94,639,933.42 元及已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009,941.98 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完成资金置换。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为人民币 3,640 万元。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人民币 35,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期末的投资份额（万元） | 起息日 | 期限 |
|---|---|---|---|---|
| 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 存款类 | 35,000 | 2022/4/28 | 可随时解付 |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人民币 24,06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期末的投资份额（万元） | 起息日 | 期限 |
|---|---|---|---|---|
| 农业银行深圳分行 | 存款类 | 24,062 | 2022/3/10 | 可随时解付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2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详见本报告。

“附件 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附件 4：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五日

附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金额 | | | 78,180.58 | | | | 2022 年 1-6 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4,621.97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1,221.19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39,485.52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7,830.56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10.02%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4)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期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 信息化建设项目 | 否 | 6,775.71 | 6,775.71 | 981.03 | 4,835.91 | 71.37% | 2024 年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区域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32,411.49 | 32,411.49 | 2,419.75 | 13,554.31 | 41.82% | 2023 年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总部建设项目 | 是 | 15,975.70 | 15,975.70 | 177.72 | 1,728.07 | 10.82% | 2024 年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研究院建设项目 | 是 | 9,752.94 | 9,752.94 | 1,043.47 | 6,102.49 | 62.57% | 2024 年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补充营运资金 | 否 | 13,264.74 | 13,264.74 | | 13,264.74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78,180.58 | 78,180.58 | 4,621.97 | 39,485.52 | 50.51%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0 | 0 | 0 | 0 | | | | | | |
| 合计 | | 78,180.58 | 78,180.58 | 4,621.97 | 39,485.52 | 50.51%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不适用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不适用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 | 研究院建设项目及总部建设项目：综合考虑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需求，实现募集资金配置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等因素，公司将总部建设项目及研究院建设项目由购置及租赁办公场所变更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楼，公司的使用面积会比原始计划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项目投资总额未发生变化，由此也将上述两个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详见公司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变更及延期的公告》。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82,051,119.45 元。 | | | | | | | | |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 3,640.00 万元。 | | | | | | | | |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 | 2022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人民币 35,000 万元。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 | | | | | | | | |

附表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募集资金总金额 | | | 57,129.48 | | | | 2022 年 1-6 月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32,620.88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20,820.88 | | |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 | 32,620.88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 20,820.88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 36.45%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期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 建筑装饰工程项目 | 是 | 45,329.48 | 45,329.48 | 20,820.88 | 20,820.88 | 45.93% | 2023 年 | | 不适用 | 否 |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11,800.00 | 11,800.00 | 11,800.00 | 11,800.00 | 100.00% | 不适用 | | 不适用 | 否 | |
| 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
| 合计 | | 57,129.48 | 57,129.48 | 32,620.88 | 32,620.88 | 57.10%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不适用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不适用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 | 根据业主方新的年度战略分配调整及装修需求变化，以及结合项目实际施工情况，并经公司与业主方友好协商，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龙湖地产精装修工程项目”的子项目“北京龙湖石家庄九里晴川项目室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合同”及“美的置业集团精装修工程项目”的子项目“中部区域邯郸翰林府海棠苑 11-17# 楼公区装修工程及华北区域邯郸翰林府海棠苑 11-17# 楼批量精装工程”变更为“中海集团精装修工程项目”的子项目“中海云鼎湖居项目公区及户内精装工程一标段”及“中海云鼎湖居项目公区及户内精装工程二标段”。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94,639,933.42 元及已支付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1,009,941.98 元。 | | | | | | | | |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 | 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 | | | | | | | |
|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 | 2022 年 3 月 1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债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的可转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人民币 24,062 万元。 | | | | | | | |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 | | 不适用 | | | | | | |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将用于募投项目后续资金支付。 | | | | | | | |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 |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 | | | | | | | | |

附表 3：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期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总部建设项目 | 总部建设项目 | 15,975.70 | 177.72 | 1,728.07 | 10.82% | 2024 年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研究院建设项目 | 研究院建设项目 | 9,752.94 | 1,043.47 | 6,102.49 | 62.57% | 2024 年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25,728.64 | 1,221.19 | 7,830.56 | 73.39%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 | | 综合考虑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需求、实现募集资金配置最优化和效益最大化等因素，公司将总部建设项目及研究院建设项目由购置及租赁办公场所变更为购置土地自建办公楼，公司的使用面积会比原始计划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项目投资总额未发生变化，由此也将上述两个项目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内容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不适用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不适用 | | | | | | |

附表 4：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期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期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建筑装饰工程项目 | 建筑装饰工程项目 | 45,329.48 | 20,820.88 | 20,820.88 | 45.93% | 2023 年 | | 不适用 | 否 |
| 合计 | | 45,329.48 | 20,820.88 | 20,820.88 | 45.93% |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 | | 根据业主方新的年度战略分配调整及装修需求变化，以及结合项目实际施工情况，并经公司与业主方友好协商，公司将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龙湖地产精装修工程项目”的子项目“北京龙湖石家庄九里晴川项目室内及公区精装修工程合同”及“美的置业集团精装修工程项目”的子项目“中部区域邯郸翰林府海棠苑 11-17# 楼公区装修工程及华北区域邯郸翰林府海棠苑 11-17# 楼批量精装工程”变更为“中海集团精装修工程项目”的子项目“中海云鼎湖居项目公区及户内精装工程一标段”及“中海云鼎湖居项目公区及户内精装工程二标段”。本次变更的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募投项目仍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有利于公司保证优质项目的施工质量和整体运行效率，充分发挥公司对现有资源的整合优势，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 6 月 15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不适用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不适用 | | | | | | |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2-078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 2022 年半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 2022 年半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根据相关政策要求，对公司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投资性房地产以及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对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财务报表范围内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损失。

本期计提减值损失计入的报告期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1,507.52 万元，明细如下：

| 项目 | 2022 年 1-6 月计提减值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 1,743.31 |
| 其中：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 498.01 |
|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损失 | 1,245.30 |
| 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 -235.79 |
| 其中：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 -226.43 |
|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 -9.36 |

二、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和计提方法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二）资产减值损失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使得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则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将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除存货、合同资产、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三、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对上述各事项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计为人民币 1,507.52 万元，计入公司 2022 年度损益，导致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减少人民币 1,507.52 万元。

本期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6 月 30 日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计提 2022 年半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审议后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经资产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五、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本期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事项依据充分。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本期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六、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计提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

七、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合法，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

八、备查文件

1、《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信用减值和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了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计提 2022 年半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989 证券简称：中天精装 公告编号：2022-074
债券代码：127055 债券简称：精装转债

#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以微信、电子邮件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审议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文件规定编制，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在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同意公司编制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为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